## 自我革命的郑重承诺

### ——团中央印发《关于提高政治站位改进工作作风的六条规定》

中国青年网北京 7 月 19 日电 (记者 李川) 近日，共青团中央印发《关于提高政治站位改进工作作风的六条规定》(以下简称《六条规定》)，从坚持从严从实、防微杜渐的角度，围绕提高政治站位、改进工作作风提出《六条规定》。这是团十八届中央书记处第一次会议研究通过、团十八大后以团中央名义印发的第一份文件，是十八届团中央书记处作出的庄严的政治宣示，表明了团中央勇于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团的决心和勇气，为全体团干部拉起了不可触碰的纪律红线。

流水不腐，户枢不蠹。共青团是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有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内在要求，这种先进与纯洁不是一劳永逸、一成不变的，只有时时经受锻造、从严加以锻造，才能始终成为钢铁般坚强的组织。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要求共青团切实落实从严治团要求，做到政治上要严、团的干部队伍建设要严、团员队伍建设也要严。为此，团十八大报告用专门一个部分来部署全面从严治团，新修改的团章新增“团的纪律”一章，宣示了团中央自觉向新时代党的建设新要求和全面从严治党高标准看齐，以勇于自我革命的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团的决心。

刮骨是为疗伤，革故才能鼎新。党的十八大以来，对于党内存在的问题，从“四种危险”到“四风”再到“七个有之”，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毫不掩饰和避讳，点得一次比一次犀利、一次比一次尖锐，充分体现了我们党通过伟大自我革命来祛除自身沉疴痼疾的决心和意志坚定不移，为我们树立了勇于自我革命的标杆与典范。近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共青团坚持刀刃向内、勇于刮骨疗伤，团干部政治素养、工作作风方面的突出问题得到了一定程度纠正。同时，我们清醒认识到，团干部思想和行为上沾染的病菌还远未被彻底清除，净化团内政治生态的任务还十分繁重。制定《六条规定》，就是要树起一面警示牌、拉起一条高压线，坚决纠正问题，以崭新面貌担负新时代党的青年工作新使命。

《六条规定》提出，坚决反对官本位思想，严禁自我设计、投机钻营，伸手向组织要职务、要待遇;严禁为谋求个人升迁拉关系、跑门路、打招呼。坚决反对宗派主义，严禁组织和参加以团干部或团干部经历名义举行的各种聚会联谊活动；严禁搞小山头、小圈子、小团伙。坚决反对脱离青年，严禁追逐名利，热衷于结交名人精英，漠视广大青年；严禁以“官”自居，抖威风、耍特权；严禁把联系青年当作秀，装样子、走过场。坚决反对飘浮作风，严禁空喊口号、不干实事，讲假话、讲大话空话；严禁好大喜功，讲排场、比声势;严禁报假数字、造假政绩；严禁搞短期行为、做表面文章、堆“盆景”工程。坚决反对以公谋私，严禁拿团内委员遴选、评奖评优名额分配、工作评比评价等权力作交易、谋私利；严禁借社会赞助为个人造势、为亲友谋利。坚决反对庸懒散漫，严禁妄自菲薄、敷衍塞责，轻视工作价值，心浮气躁、眼高手低，不琢磨工作、老想着转岗；严禁挖坑算计，只谋人不谋事，世故圆滑、不讲原则；严禁不思进取、庸懒无为， 怨天尤人、暮气沉沉。以上种种行为有以前出现过的老问题，也有现在产生的新问题，并不否定大多数团干部是合格的这一基本事实，但这些问题多点出现、反复出现必然污染团内生态，不从思想、行为、环境上根治，必然贻误党的事业，共青团组织自身也会面临被历史和时代淘汰的危险，必须高度警醒、严密防范、坚决纠正。

《六条规定》的适用对象，是团中央书记处同志、团中央委员会成员、团中央机关全体干部、团中央直属单位班子成员。团中央委员会是全团的中枢，团中央委员会成员的理论素养、政治能力、工作本领、作风状态，代表了共青团的形象，决定着共青团事业的未来；团中央是全团的最高领导机构，团中央直属机关是全团工作的参谋和执行部门，直属机关干部代表了团的作风形象、体现了团的工作状态。从严治团，从团中央委员会特别是团中央书记处严起，从团中央直属机关做起，就是要以上率下、做出表率，以团的领导中枢的切实转变带动全体团干部作风转变。

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全体团干部要一起经常对照、模范遵守，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从严要求、防微杜渐。要通过落实《六条规定》，促进全体团干部切实发扬革命精神、坚定革命意志，保持朝气蓬勃、展现清风正气，让人迎面就能感受到一种干净、一份纯粹、一身担当。